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承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天承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49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534,232股，并于2023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58,136,926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6,120,60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2,016,318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7508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791,2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和2023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书》。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791,204股，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4年1月1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本次上市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本次上市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总数为791,2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月10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791,204	1.36%	791,204	0
	合计	791,204	1.36%	791,204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注2：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7508名，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
1	首发限售股	791,204	6个月
	合计	791,204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天承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天承科技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天承科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曾文强
曾文强

帖晓东
帖晓东

